

中華大學

制定單位：建築與都市計畫學系	建築與都市計畫學系碩士班甄試入學作業流程	文件編號：GA1-3-004
公佈日期：100年02月24日		頁次：1

99年03月24日98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招生委員會決議通過
 99年04月12日98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系務暨導師會議通過
 100年02月24日99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務暨導師會議通過

項目編號	M-01	版本	1	頁次	1/3
項目名稱	建築與都市計畫學系碩士班甄試入學作業流程				
負責單位	建築與都市計畫學系				
參考文件	中華大學招生委員會組織規程、中華大學建築與都市計畫學系招生委員會組織規程、中華大學碩士班甄試入學招生簡章、中華大學建築與都市計畫學系碩士班甄試入學書面審查項目評分辦法				

作業流程	作業內容	存查資料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margin-bottom: 10px; text-align: center;"> 教務處招生試務組 發送簡章修訂通知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margin-bottom: 10px;">↓</div>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margin-bottom: 10px; text-align: center;"> 召開系招生委員會 修訂簡章分則、書面 審查項目評分辦法及 推選相關試務委員 (9月中旬)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margin-bottom: 10px;">↓</div>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margin-bottom: 10px; text-align: center;"> 召開系務會議確認 簡章分則及書面審 查項目評分辦法之 各項修訂內容 (9月下旬)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margin-bottom: 10px;">↓</div>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margin-bottom: 10px; text-align: center;"> 呈報教務處招生試務組 系所簡章分則內容及書 面審查項目評分辦法 (10月上旬)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margin-bottom: 10px;">↓</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margin-bottom: 10px;">●</div>	<p>一、系所招生入學簡章修訂： 招生試務組送交碩士班甄試入學招生簡章修訂通知至各系所。</p> <p>二、召開系招生委員會修訂簡章分則、訂定審查評分辦法及推選各項相關試務委員： 1.召開建築系招生委員會討論並修訂簡章分則各項內容及中華大學建築與都市計畫學系碩士班甄試入學書面審查項目評分辦法。 2.遴選碩士班甄試入學書面資料審查委員及口試委員，並推選一人擔任工作小組召集人。</p> <p>三、召開系務會議確認簡章分則內容及書面審查評分項目評分辦法： 召開系務會議討論並確認簡章分則內容及書面審查項目評分辦法之各項修訂內容。</p> <p>四、將簡章分則內容及資料審查項目評分辦法呈報至教務處招生試務組： 將系務會議確認後之簡章內容及資料審查項目評分辦法送交教務處招生試務組。</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建築系招生委員會 會議記錄</p> <p>1.建築系系務會議記錄 2.中華大學建築與都市計畫學系碩士班甄試入學書面審查項目評分辦法 3.建築系碩士班甄試入學招生簡章分則內容</p>

中華大學

制定單位：建築與都市計畫學系	建築與都市計畫學系碩士班甄試入	文件編號：GA1-3-004
公佈日期：100年02月24日	學作業流程	頁次：2

中華大學

制定單位：建築與都市計畫學系	建築與都市計畫學系碩士班甄試入學作業流程	文件編號：GA1-3-004
公佈日期：100年02月24日		頁次：3

項目編號	M-01	版本	1	頁次	2/3
項目名稱	建築與都市計畫學系碩士班甄試入學作業流程				
負責單位	建築與都市計畫學系				
參考文件	中華大學招生委員會組織規程、中華大學建築與都市計畫學系招生委員會組織規程、中華大學碩士班甄試入學招生簡章、中華大學建築與都市計畫學系碩士班甄試入學書面審查項目評分辦法				
作業流程	作業內容	存查資料			
<pre> graph TD Start(()) --> A[教務長室調查口試委員 (11月中旬)] A --> B[呈報口試委員名單 (11月中旬)] B --> C[進行考生報考資格審查作業 (11月中下旬)] C -- 不符合 --> D[退件] C -- 符合 --> E[資料審查委員進行書面資料審查 (11月中下旬)] E --> End(()) </pre>	<p>五、教務長室進行口試委員調查作業： 由教務長室提出口試委員名單調查通知。</p> <p>六、系所呈報口試委員名單： 系所呈報口試委員名單。</p> <p>七、進行考生報考資格審查作業： 由系所行政人員進行考生報考資格審查作業。</p> <p>八、資料審查委員進行書面資料審查： 資料審查委員依據中華大學建築與都市計畫學系碩士班甄試入學書面審查項目評分辦法進行書面資料審查作業。</p>	<p>1. 碩士班甄試入學考生報名資料缺件登記表</p> <p>2. 碩士班甄試入學考生資料總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考生成績評分表</p>			

中華大學

制定單位：建築與都市計畫學系	建築與都市計畫學系碩士班甄試入學作業流程	文件編號：GA1-3-004
公佈日期：100年02月24日		頁次：4

項目編號	M-01	版本	1	頁次	3/3
項目名稱	建築與都市計畫學系碩士班甄試入學作業流程				
負責單位	建築與都市計畫學系				
參考文件	中華大學招生委員會組織規程、中華大學建築與都市計畫學系招生委員會組織規程、中華大學碩士班甄試入學招生簡章、中華大學建築與都市計畫學系碩士班甄試入學書面審查項目評分辦法				
作業流程	作業內容			存查資料	
<pre> graph TD Start(()) --> A[口試當日，進行口試 (11月中下旬)] A --> B[召開系招生委員會 核算考生成績 (12月中上旬)] B --> C[系主任參加校招生委員會 確定錄取分數、 錄取及備取名單 (12月中上旬)] C --> D[結束] </pre>	<p>九、口試當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安排試場工作人員及口試教室。 2. 進行考生簽到及口試錄音作業。 3. 收取各組考生口試成績並將口試錄音電子檔案存查。 <p>十、召開系招生委員會核算考生成績：</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系招生委員會依據考生各項成績，計算考生總成績；並決定錄取分數、錄取及備取名單。 2. 將錄取分數、錄取及備取名單交系主任於校招生委員會中確認。 <p>十一、系主任參加校招生委員會確認錄取分數、錄取及備取名單：</p> <p>系主任參加校招生委員會確認考生錄取分數、錄取及備取名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考生成績評分表 2. 考生簽到表 3. 口試錄音電子檔案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建築系招生委員會 會議紀錄</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華大學校招生委員會 會議紀錄</p>	